

# 走亲戚

□浙江杭州 葛鑫

亲戚越走越亲。我小时候很喜欢和父母去走亲戚。上个世纪80年代,因交通不便,走亲戚几乎全靠步行,印象最深的是去两个大姨家,一个是母亲的大姐,另一个是母亲的堂姐。母亲的堂姐因为姨父姓崔,为了好分辨,姑且称为崔姨。

崔姨家离我家所居住的学校很近,步行也就十几分钟,除了过年,平时周末也经常去她家玩。崔姨父是我母亲的同事,是个民办老师,崔姨在家相夫教子。他们一生养育了四儿两女六个孩子,日子过得捉襟见肘。可尽管如此,崔姨乐观豁达,善良贤惠,每次见面都笑眯眯的,又是煮鸡蛋,又是炒花生,那叫一个热情。特别是过年的时候,每每在炸好绿豆丸子、炒好花生后,都会嘱咐表哥、表姐、表弟、表妹,要先留着给我家的小三只,我们去了吃剩了他们才能吃。这些是长大后表姐告诉我的,听后我眼睛湿润润的。除此,表哥还做了火柴枪给我们玩,“啪啪”的响声比放

鞭炮还过瘾。如今,尽管崔姨和姨父都已不在了,但他们的音容笑貌却一直活在我心里,一想到走亲戚就想到他们。

我大姨家住在山上,离我家也就四五里路。大姨一生养育了两儿三闺女,除了贫瘠的山地,还靠大姨父放羊贴补家用。可是大姨父不舍得卖羊,也不舍得自己杀只羊过年,每年年底羊还会被小贼偷去几只,日子便过得愈发艰难。母亲过年去走亲戚,除了米、面,每次还会花几毛钱买两包饼干带着。大姨可能是怕孩子当着我们的面吃失了礼数,就把饼干放在筐子里挂在房梁上,表哥、表弟便会踩着凳子扒着筐子看饼干,看到我们看他,便讪讪地说:“我光看看,不吃……”事情过去了三十多年,母亲每每谈及此事,还是满腹心酸。

我小时候走亲戚的回忆并不太多,走的也都是寻常百姓家。读书后读到杜甫,我知道大诗人也喜欢走亲戚。

杜甫的母亲姓崔,在唐朝是世家大族,与皇帝世代结亲。唐太宗李世民的第十子叫李慎,李慎的第二子叫李琮,李琮有一个女儿,就是杜甫的姥姥。李世民有一个弟弟叫李元名,李元名的外孙子就是杜甫的姥爷。这些关系有点绕,可就因为这些千丝万缕的关系,杜甫的舅舅和表兄都当了官。杜甫走走亲戚就可以游览大好河山。

杜甫去过常熟和湖州走亲戚。去常熟是去他姑家,他的姑父贺馥(时任常熟县尉),去湖州是去他叔叔家,他的叔叔杜登(时任湖州县尉)。他后来又去过邯郸和兖州走亲戚。去邯郸是去看他舅,他的舅父崔历(时任邯郸县令)……后来还去兖州看他父亲杜闲(时任兖州司马),当然,看父亲严格意义上算不得走亲戚,算是探亲吧。

我走亲戚,得到的是宝贵的童年回忆。杜甫走亲戚,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诗歌,是人类的财富。不过,我和杜甫走亲戚,都浓郁了亲情,温暖了人生。

# 笑一笑吧

□安徽桐城 疏泽民

我发现,这世上治疗烦恼的免费药,笑是其中一味了。

人生在世,不如意之事十之八九。工作压力、生活压力,常常将人压得喘不过气来。气喘不匀,自然难有笑脸,我很长时间没有开开心心地笑过了。

那天去社区采访一位中年网格员。一见面,对方不是打招呼,而是先送给我一串爽朗的笑声。随着采访的深入,我发现,这位网格员的工作十分辛苦。居民的需求五花八门,不分场合不分时段,随时一个电话,哪怕鸡毛蒜皮的小事也要让你马上帮助解决。这位网格员,像大姐,又像保姆,总是随叫随到,尽力帮忙。若是职责范围之外的事,就穿针引线,想方设法协调解决。这些年来,她被居民气哭过,被流浪狗咬伤过,夜间走巷访户摔倒过,所有这些,讲述时都一带而过,仿佛讲别人的事,云淡风轻。那次

采访,我用手机录了近两个小时音频,回放时,发现她每讲三五句,就嘿嘿一笑,仿佛一根藤蔓上结满了笑的瓜果,全程听下去,甜极了。

上面千条线,下面一根针。社区是城市治理的末梢,而网格员则是末梢的神经单元,直接联系着每一位普通市民,工作的繁重劳累可想而知。是什么原因让这位网格员始终保持一副善美的面容、一开口就是爽朗的笑声呢?社区党总支书记说,她的心态好,什么苦到她这里,就变成了蜜,群众十分喜欢。

另一位“笑星”是农业农村部门一位副职,平时接触不多,只知道她工作勤奋,业内小有成就,高级农艺师。前不久因工作需要,与她去山区开展一项联盟活动。一路上,她兴奋得像个孩子,有说有笑,滔滔不绝。我被她感染,一直惧怕山路晕车的恐惧感莫名其妙地消失了,心情很是愉悦。活动中与人

交流时,她总是笑,三句话一讲就嘿嘿地笑一小段,如李易安的短句,抑扬顿挫,怎么听怎么舒服。

这位部门副职经常与农民打交道,经常到田间地头指导农业生产,帮助群众解决农作物种植中遇到的不少技术难题。雨天一脚泥,晴天一身灰,是工作的常态,尤其是得知这位中年副职曾因病做过手术,身体初愈,就返回工作岗位,田间地头照样跑,不由让人心生敬意。在我的印象中,这位副职性情一直乐观开朗,我想,她的心理一定盛满了笑,盛满了阳光。一个爱笑的人,总能将生活中的苦种成花。

其实,工作压力也好,生活压力也罢,在人生长河中,不过浪花一朵。世界那么大,人生那么长,不堪的总是一瞬,没有必要一天到晚老是愁眉苦脸、郁郁寡欢。不妨多笑一笑吧。

# 在上海遇见“巴黎圣母院”

□南京 关立蓉

2019年10月,我曾经去过一次巴黎。朋友带着我沿着西岱岛散步。远远地,我看到了那座辉煌的古建筑。轻轻卷起舌头,从上颚弹起“Notre Dame”——巴黎圣母院。但是遗憾的是,我来晚了一步。上半年的那场大火,席卷了辉煌,留下了毁灭与重生的历史。

那天,巴黎飘着小雨,铅色的天空印着它黑黢黢的两扇巨大的花窗,仿佛是受伤的巨人仰卧于天地之间。在夏末秋初的萧瑟中,凝神静听,我似乎感受到它沉重的呼吸。那个时候,我想到“聚散终有时”,想到“阴晴圆缺”,想到历史发展的自然规律,我强迫自己接受残缺的美感,为自己的晚到,在心里唱一首哀切的挽歌。这样的遗憾,一直在心里盘旋。

直到2023年初,我来到上海,一个喜欢艺术的朋友告诉我,外滩十八号正在举办“巴黎圣母院”沉浸式展览。那些遥远的记忆,一下子猛烈地冲击着我的大脑,时间跳跃过被疫情击碎的生活,我想奔赴这一场会面,让自己与2019年的秋天重新接轨。

我从南京东路地铁站出来,经过天津路和福州路的哥特复兴风格的洋楼,第一次走进了外滩十八号。在展厅门口,所有参观者都可以领取一个平板电脑,扫描厅内的21个感应器,感受一座旷世杰作,从12世纪初,于平地之上拔地而起,历经八百多年的风雨淬炼。它的每一处门廊、每一扇彩色雕花的窗户、每一处宏伟的大理石穹顶、每一片铅板屋顶,都是无数无名的工匠,在建筑总管的指导之下,精心雕琢而成。就像修筑城墙的中国工匠,会在城墙砖上留下自己的名字,这些中世纪的匠人通常也会在自己的作品上留下一个特殊的记号,作为计算工钱的依据。

建造巴黎圣母院是一项庞大的工程,除了主体建筑之外,还有主宫医院、主教的住所,以及高高

低低的议事司铎的住宅,这都是巴黎圣母院建筑群的一部分,它们共同簇拥着这座天主教的圣殿。因此,巴黎圣母院是一座永远鲜活的历史展览馆,无数重大历史事件与之牵连。站在巨物的面前,人们总是不由自主地检视内心,感受到某种超自然的神圣力量,在叩问、击打自己的灵魂。也许,这就是建筑的力量;也许,这也是在大革命期间,巴黎圣母院受到了严重毁坏的原因。这是2019年的大火之前,巴黎圣母院经历的最严重的一次震荡。在天才建筑师欧仁·维奥莱-勒迪克的支持下,巴黎圣母院开始了大规模的翻新与修复工程。那些饰有动物像的檐槽喷口、怪兽像以及其他雕塑……让巴黎圣母院重现风姿。经典的哥特式尖顶,也正是出自他的手笔。

平板电脑中记录着2019年的那场大火,火光甚至冲到了主殿。我看到了,烈焰之中,青铜雕像、大理石的拱顶坍塌、碎裂、掉落……在全世界焦急的目光注视之下,消防员沿着墙体外围狭窄的屋檐冲锋,全力保护大殿廊柱不被彻底破坏。所幸,幸存的艺术珍品被转移到卢浮宫,包括荆棘冠冕和圣路易的外衣等。

重建是一项超乎想象的浩瀚工程,为了保留橡木结构,法国人到处寻找百年以上的橡木,这些百年橡木经历过二次世界大战的风霜,在树干内,极有可能包裹着当年在林间混战时射出的子弹,在砍伐时,需要极为谨慎,以防树体内残留的子弹破坏木材的材质……如今,壁画的复原、青铜雕像的修复,也都在艰难执着地走向浴火重生。

听说,在2024年巴黎奥运会之前,巴黎圣母院将脱离脚手架的扶持,剥离了面纱之后的它,再一次向世界展示它的巍巍风姿。

雨果说,岁月的蹉跎赠予这座教堂的,远比夺取的要多。遥祝它未来一切平安。

# 一花独开天下春

□如皋 冒建国

寒冬时节,万木凋谢,唯有梅花傲霜斗雪,竞相争艳。它们犹如朵朵白云,冉冉上升,象征一派春光明媚的景象。

花木之中,梅花不仅色彩美、姿态美,尤以风韵美著称。元赵孟頫的《梅花》诗:“潇洒红梅似玉人,倚风无语澹生春;曲中桃李元非侣,梦里梨花恐非真。”就描绘出梅的神韵。梅花不畏寒冷,独步早春的精神,象征人们刚毅精神和崇高品质。

我喜欢梅花的高洁、清香,更喜欢它无畏冰雪的傲骨。梅花香自苦寒来,它总能在冰雪中傲视群芳,总能在严寒里顶风冒雪,独领风骚。尘世间任何一种情感,都要经历很多的波折,一个人的一生

中,也一定会有这样和那样的邂逅,完美也好,残缺也罢,都诠释了情感的曲线。喜欢梅花,钟爱它的坚强,迷恋它高洁的品质,沉醉于淡淡的幽香。

雪是洁白世界的天使,是冬的精灵,她用轻歌曼舞的姿态,柔软着严冬的世界。梅是冬的灵魂,她用素雅的清香,默默芬芳着冬的心房。

有一种遇见在踏雪寻梅中,有一种懂得在梅笑风雪中。雪舞柔情,梅绽思念,雪吻梅蕾,一抹羞,暖在心海,醉在眉间。情之纯,爱之深,一场旷世之恋屹立在天地之间。

春风送暖,隆冬将逝,梅花冒着凛冽的冰霜,向人们传来了春天的信息。

# 野菜帖

□南京 王兆贵

在家乡时,每逢春暖花开,我都会与小伙伴们到田边地头或房前屋后挖野菜。有篮子就挎篮子,没篮子就拎网兜;有小铲子就用小铲子,没铲子就用手拔或掐。挖野菜的挖字,土话叫作剜。其实,“剜”字并不土,字典有收录,有注释,古诗词中也常见。从姿势上说,剜野菜比挖野菜还要贴切。

在北方,因为气候的原因,野菜不是很多,能吃的比较少,常见的主要有荠菜、苋菜、灰菜和苦菜。生活困难时期虽然也吃过马齿苋(马齿苋)和步步丁(蒲公英),回想起来并不好吃,还不如苦菜。苦菜加工后至少爽口,马齿苋滑不溜秋,酸不溜丢,而且黏黏糊糊,大人吃得惯,孩子们不喜欢。蒲公英开花时亭亭玉立,就像布满花瓣的平顶伞,孩子们喜欢吹着玩,漫天飞舞的绒絮很浪漫。蒲公英的嫩叶挖回来做菜吃,口感不咋地。晾干了

做药材,则另当别论。还有一种野菜叫苜蓿芽,叶片长而肥厚,吃起来类似苦菊,并不苦。苋菜这个名字,是到南方后才知道的,乡亲们管它叫茵陈菜。

到南方后才发现,野菜的品种实在是太多,平原山丘地区有,河湖港汊地带也有,有些已经纳入到人工栽培和规模种植。就拿南京及其周边来说,有些野蔬的芽梢,均以“头”“脑”相称,如,香椿头、豌豆头、芹菜头、小蒜头、马兰头、枸杞头、苜蓿头、菊花脑,概括起来就是“七头一脑”,难怪老南京人自嘲说,“南京人不识好,一口白饭一口草”。这些野蔬可以延伸到长江中下游地区,只是品种的分布与名称的发音稍有不同。比如说芦蒿,有的地方也叫蒌蒿。

我在苏北一个部队农场服役时,就见识过这些野蔬。因连队有一个班专门养猪、种菜,自给有余,

加上战士们的体力消耗大,以鱼肉为主,荤素搭配,野菜也就很少上餐桌。部队农场种植有大片的开紫花的苜蓿草,并非用来食用,而是用拖拉机翻地后做绿肥。晚年到老山林场的一处街道小住,附近的山丘上,到处都能见到绿色的苜蓿草,春季里将叶尖采集回家洗干净,放锅里焯一下,加进调料拌一拌,就是一盘素菜。

于是我想,野菜与野草乃至药草、毒草,原本都是自然之子,是我们的祖先经过尝试以后,才区分开来的。“神农尝百草”听来是传说,其实也是先民们的生存记录。鲁迅称赞第一个敢于吃螃蟹的人是勇士,神农氏、李时珍、孙思邈等先人们何尝不是呢?他们的味蕾,酸甜苦辣肯定都曾尝过,还有可能中过毒。我们今天能有这么多享用不尽的舌尖美味,能有这么多的中草药,理应感念他们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937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